

**EGANA**  
**JEWELLERY & PEARLS LIMITED**  
**( 聯 洲 珠 寶 有 限 公 司 )**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截 至 二 零 零 三 年 十 一 月 三 十 日 止 六 個 月 的  
中 期 業 績

**財務摘要**

營業額達390,000,000港元

可供分派盈利逾40,000,000港元

按年度計的股東資金回報：17%

股息：每股5.5港仙

**業績**

聯洲珠寶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比較數字概述如下。該等業績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 未經審核綜合損益賬

	截至 二零零三年 十一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二年 十一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營業額	389,644	369,300
銷售成本	(207,148)	(217,057)
毛利	182,496	152,243
其他收入	9,768	16,333
分銷成本	(66,074)	(47,195)
行政開支	(74,632)	(72,691)
經營溢利	51,558	48,690
融資成本	(8,651)	(6,951)
除稅前溢利	42,907	41,739
稅項 (附註2)	(2,484)	(2,649)
除稅後但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	40,423	39,090
少數股東權益	(1)	(46)
股東應佔溢利	40,422	39,044
股息	17,061	18,612
每股盈利 (附註3)		
基本	13.03仙	12.59仙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附註：

##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中期賬目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的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第25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簡明中期賬目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而編製，並就租賃土地及樓宇及非買賣證券投資的重估而修改。

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編製截至二零零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惟以下各項除外。

於當前中期期間，本集團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所得稅」。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之主要影響為遞延稅項。於過往年度，遞延稅項乃就因時差產生之負債以收益表負債法作出部份撥備，惟於可見未來不能撥回之時差則不予確認。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規定須採納資產負債表負債法，據此，遞延稅項乃就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使用之有關稅基之所有暫時差異予以確認，惟少數例外情況除外。由於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並無任何特定過渡性規定，因此新會計政策已追溯地應用。採納此項會計實務準則對當前及過往會計期間之業績並無重大影響。因此，並無就過往期間作出調整。

## 2. 稅項

稅項包括：

	截至 二零零三年 十一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二年 十一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公司及附屬公司－		
香港利得稅		
－ 本期撥備	2,500	2,500
海外所得稅		
－ 本期撥備	32	149
－ 前期超額撥備	(48)	—
	<u>2,484</u>	<u>2,649</u>
聯營公司		
香港利得稅		
－ 本期撥備	—	—
海外所得稅		
－ 本期撥備	—	—
	<u>2,484</u>	<u>2,649</u>

香港利得稅乃就源自香港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7.5%（二零零二年：16%）撥備。至於海外所得稅，則由該等有海外業務的附屬公司就本期間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彼等經營業務的所在國家適用的稅率作出撥備。

### 3. 每股盈利

####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期內股東應佔綜合溢利約40,422,000港元(二零零二年：39,044,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約310,206,000股(二零零二年：310,206,000股)計算。

#### 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三十日止期間，本公司的購股權行使價較一股普通股的平均公平值為高，因此並無攤薄潛在普通股。

### 中期股息

董事議決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二十五日向於二零零四年三月十七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宣派每股5.5港仙(二零零二年：每股6港仙)的中期股息。

### 業務回顧及前景

展望未來，集團在歐洲的主要市場表現正在改善(從集團於二零零四年一月在德國總部舉辦之展覽取得之驕人成績可見一斑)，加上集團旗下品牌覆蓋不同檔次市場之策略，當中包羅Esprit、JOOP!、MEXX、Dugena、Katarina Witt by Dugena、皮亞卡丹及Abel & Zimmermann等著名品牌，集團預期歐洲業務將可取得令人鼓舞之增長。

亞洲已從非典型肺炎及伊拉克戰爭的陰影中全面恢復過來。集團新近於中國推出Esprit珠寶，市場之反應熱烈，加上於內地市場已擁有廣為人所接受之品牌組合，所以集團對中國市場將開始為集團盈利帶來重大貢獻充滿信心。此外，集團自成立起已在香港設有工場，因而可從更緊密經貿關係安排(CEPA)全面受惠，上述信念得以進一步鞏固。

集團並就皮亞卡丹珠寶與上海一家著名珠寶集團簽訂合作協議，皮亞卡丹珠寶在中國內地市場一向極受歡迎。另一方面，集團正積極採取多項步驟，擴大於台灣市場之滲透率。

於這段期間內，集團增加於策略合作伙伴之投資17,000,000港元，此舉是為了配合實現亞洲業務計劃的發展，當這個五年計劃結束時，亞洲區營業額能提高至相等於本集團營業總額28%。

至於美國市場方面，儘管當地競爭激烈，集團繼續建立市場網絡。由於採納針對高檔市場之焦點差異化的方式，加上位於泰國之生產部門同時能支援生產高檔黃金及白金珠寶，業績符合預期，在營業額及盈利增長兩方面都能帶來重大貢獻。

由於前景展望正面，加上集團會繼續秉承為股東提供雙位數字增長率之宗旨，所以未來整體前景將有顯著改善。

集團目前之品牌組合已被視為足以達到預期增長目標，而無需作重大的修改。但是，於有需要及機會出現時，集團將透過把旗下組合內之個別品牌與當地品牌掛鉤，從而提高個別品牌之形象。獨立估值顯示，集團品牌組合之合理市值逾12億港元，為集團資產負債表外一項寶貴之資產。

生產設施亦足以應付營業額預計之增長，除進行小規模改良工程及重新鑄造模具外，預計不會有重大變動。集團能為產品進行持續開發、得出獨特設計及開創潮流，實在有賴垂直綜合生產設施所支持，一方面令客戶感到非常滿意，另一方面亦走在同業前端。

於二零零四年二月，國際投資銀行美林認購本集團之10,000,000美元五年可換股債券，所得款項將用於亞洲業務之營運資金。美林及本集團各自擁有選擇權，可要求本集團進一步發行於二零零九年二月到期最多達35,000,000美元之可換股債券，而所得款項擬作為擴大亞洲及美國業務之用。

集團會繼續致力以「熱誠、信實及公道」為核心宗旨，爭取成為市場領導者，及其中一家最為人所尊重之多品牌珠寶集團，專門提供超卓之客戶服務，為股東提供最終利益。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三十日止，本集團首六個月營業額為390,0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長6%），股東應佔溢利為40,000,000港元，股東權益全年平均回報率為17%。

期內，歐洲收入佔83%（二零零二年：87%），美洲佔10%（二零零二年：10%），亞太區佔7%（二零零二年：3%），預期亞洲收入所佔比重會繼續增長。

在營業額增長下，本集團成功應用其獨有集「製造，分銷及品牌經營」於一身的經營模式，毛利因而上升了5%至47%。

本集團致力將行政費用降低，在過去的六個月內已獲得成果，期內，行政費用佔營業額的19%，較截至二零零三年五月年度的21%為佳。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從一間第三者公司全面收購一個珠寶分銷業務。另外，於二零零三年六月，本集團位於德國的歐洲科技物流中心開始運作。該中心的成立費用亦開始入賬。這兩個項目交易令本集團的分銷費用上升至營業額的17%（截至二零零三年五月止十二個月的分銷費用是營業額的14%）。但這些成本的增加反令本集團邊際利潤上升。因為德國的歐洲科技物流中心的啟用後，貨品分銷更加暢順和訂單流量得以提高。再者，隨著新收購引入更多產品，其分銷費用與營業額比率將相對減低。

股東應佔溢利為營業額的10%（截至二零零三年五月止十二個月為8%），這顯示本集團已有能力全面提升股東之盈利。

本集團股東權益為486,0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15.4%。這顯示本集團繼續以雙位數字提升股東權益以回報股東。二零零三年五月全年派息率為50%。

本集團的存貨週轉期由二零零三年五月的162日輕微上升至175日。主要原因為：一、歐洲自二零零三年秋季對珠寶產品的需求急升，集團增加購買原料及製造，而使原料及半製成品存貨比原定預算增加。二、於二零零四年一月，本集團於德國的歐洲總部和展覽中心舉行了首個展覽會，故需要存放一定數量的存貨在內。該展覽會不單標誌著本集團努力的成果，更為本集團在二零零四年的業務前景帶來鼓舞的作用。

本集團的存貨週轉期為175日，仍較同業平均數210日優勝。當德國的歐洲科技物流中心全面啟用後，預期存貨週轉期將逐漸縮短。截至二零零四年一月，存貨週轉期已下降至158日。

收回應收賬款日數維持在70日內，與截至二零零三年五月年度之數據相若，較同業平均數120日為佳。這歸功於本集團穩健的信貸政策和定期的信貸審核。處於一個隨時以延長信貸期來增加或維持原來收入水平的經濟環境下，集團相信現有的信貸政策是必需的。

縱使在經濟未及預期樂觀的情況下，本集團的利息保障倍數仍維持在一個健康合理水平。這顯示本集團有能力應付因一般營運資金需求變動所產生的負面影響。

槓桿比率(淨負債／綜合有形資產淨值)由二零零三年五月的0.25倍下調至0.13倍。負債相對於股東權益的比率(附息債項／綜合有形資產淨值)維持於0.5倍，較同業平均數1倍為佳。

本集團在合理及可行的情況下實施自然對沖和貨幣對沖風險管理，以減低匯價波動所引致的風險。

本集團已接獲於未來六個月內付運的訂單，總值較去年同期高。

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三十日，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除賬目所列及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貼現之貿易票據外，概無重大或然負債或資產負債表外之承擔。

###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由二零零四年三月十五日至二零零四年三月十七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轉讓事宜。

### **僱員**

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三十日，本集團共僱用約3,085名員工。薪酬按僱員經驗、工作表現、集團的業績及市場環境而釐定。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證券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三十日止期間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或其他證券交易所購買、出售或贖回彼等的任何證券。

## 最佳應用守則

除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沒有特定委任期限，而輪流在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膺選連任外，本公司於整段期間一直遵照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最佳應用守則。

## 於聯交所網頁刊登業績

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46(1)至46(6)段所規定的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在聯交所網頁內公佈。

承董事會命  
主席兼行政總裁  
史璧加

香港，二零零四年二月二十六日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香港經濟日報及信報刊登的內容。